869 语文课程与教学论

一、考试总体要求

**1.考试性质**

“语文课程与教学论 ”是学科教学（语文）教育硕士研究生专业基础 课。本课程考试在总结中学语文教学历史和现实经验、探索和揭示语文教 育教学本质规律的基础上，突出语文教育专业性和实践性特点。它主要测 试语文课程性质、 目的、任务；语文教学过程及教学方法；语文教材与资 源开发；语文教师发展及语文学习与生活等问题，旨在选拔具有新时代教 育理念、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和新兴教育技术、具备高水平教学及研究能力 的中学语文教师。

**2.考查目标**

本课程考查目标包括：要求考生系统掌握语文课程及其教学的基本知 识、基础理论和基本方法；深刻理解中学（初中和高中）语文课程标准所 提出的教育理念、教学目标和教学要求，掌握中学语文教材的知识结构和 训练体系，了解中学语文教学的实际状况、前沿问题及发展趋势，并能运 用相关理论和方法分析、解决语文教育实际问题。

二、考试内容及范围

1.语文课程与教学论的内涵与任务

2.语文教学目标、原则与内容 3.语文课程与教学的历史发展 4.语文课程教学方法

5.语文课程标准 6.语文课程教材 7.语文课程资源 8.语文教师发展 9.语文学习

10. 中学语文教育前沿问题 11.语文教学设计

三、考试形式

本考试为闭卷考试，满分为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四、题型及分值（分值可不明确）

1.简单题，每小题 10 分，90 分；

2.论述题或综合分析题，每小题 30 分，共 60 分。

五、主要参考教材

1.《中学语文教学法》，王世堪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 年 7 月 版；

2.《中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论》，朱绍禹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 年 4 月版；

3.《语文课程与教学论》，王文彦，蔡明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 年 6 月版；

4.《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2017 年版 2020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 和国教育部制定，人民教育出版社，2022 年 3 月版；

5.《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2022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制定，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23 年 4 月版。